

簽

光明學校 2017-2018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活字第 195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粵港澳大灣區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匯演(2018)

貴子弟代表學校與姊妹學校（深圳展華實驗學校）的同學一起參加了由香港教育局主辦的「粵港澳大灣區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比賽(2018)」，取得銀獎，並獲邀參加於 5 月 11 日舉行的「粵港澳大灣區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匯演(2018)」。

這是學生的一份光榮，請 貴家長鼓勵其積極參與，比賽詳情如下：

- (一) 比賽日期：2018 年 5 月 11 日(星期五)
- (二) 比賽地點：沙田鄉議局大樓大劇院
- (三) 費用：全免
- (四)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 7 時 30 分(本校活動室)
- (五) 解散時間及地點：約下午 6 時(本校大堂)
- (六) 服飾：女生——穿著整齊本校夏季運動服
男生——穿著整齊本校夏季運動衫及冬季灰色長褲
- (七) 交通：旅遊巴士
- (八) 午膳：由本校提供
- (九) 負責老師：黃兆雲主任、王琳老師、曾海珊老師
- (十) 備註：
 - 如遇颱風(8 號風球或以上)或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，則該日之活動取消。
 -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79 6608 與黃兆雲主任聯絡。

請 貴家長細閱後在 5 月 9 日(星期三)或以前於 SchoolApp 回覆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
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

簽

回 條

普

粵港澳大灣區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匯演(2018)

(如已於 SchoolApp 回覆，毋須繳交回條)

本人為 _____ 年級 _____ 班學生 _____ (_____) 之家長，本人知悉敝子弟參加「粵港澳大灣區姊妹學校中華經典美文誦讀匯演(2018)」之安排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五月 日

請 貴家長細閱後在 5 月 9 日(星期三)或以前於 SchoolApp 回覆。